

证券代码：000525

证券简称：红太阳

公告编号：2012—021

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2011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2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 2011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507,246,849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.2 元人民币现金（含税；扣税后，个人、证券投资基金、QFII、RQFII 实际每 10 股派 0.18 元；对于 QFII、RQFII 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，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）。

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12 年 5 月 17 日，除权除息日为 2012 年 5 月 18 日。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2012 年 5 月 17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2年5月18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2、以下A股股份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：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、高管锁定股、首发前机构类限售股。

五、有关咨询办法

- 1、咨询机构：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
- 2、咨询地址：南京市汉中路89号金鹰国际商城19层C座
- 3、联系人：唐志军先生
- 4、联系电话：（025）84785833
- 5、联系传真：（025）84785828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一日